

关于佛山市级 2016 年财政预算调整的报告

市人大常委会：

2016 年以来，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我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快经济提质增效升级，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采取有效措施，财政运行稳定有序，为我市社会经济发展和各项民生建设事业提供有力的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收入调整情况

市级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1,378,36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6,697 万元，主要是由于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降成本行动计划、落实一系列以减轻企业税负为目标的政策措施，减少行政性收费、价格调节基金等非税收入 6,697 万元。

（二）支出调整情况

拟动用预算稳定调节金 15,815 万元用于安排扶贫专项资金、2016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等支出，动用年初预算结余 6,697 万元用于弥补非税收入减收形成的支出缺口，市级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1,306,926 万元，具体支出项目详见附件 2。

(三)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情况

经上述收支调整后，预计结余 71,441 万元，其中预算稳定调节金结余 69,783 万元，当年结余 1,658 万元（年末将根据实际情况，把当年结余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 收入调整情况

市级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563,82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59,656 万元，调整项目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调减 81,640 万元。
2. 车辆通行费（年、次票收费）收入调减 72,373 万元。
3. 省下达市级 2016 年置换债券转贷收入 80,769 万元。
4. 省下达我市 2016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32,900 万元。

(二) 支出调整情况

市级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523,07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60,527 万元，调整项目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调减 80,769 万元。
2. 车辆通行费（年、次票收费）支出调减 72,373 万元。
3. 2016 年市级置换债券还本支出 80,769 万元。
4. 转贷各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支出 132,900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情况

经上述收支调整后，基金预算累计结余 40,746 万元，其中
国有土地出让金结余 21,234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2016 年以来，我市进一步贯彻落实上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降成本行动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等相关政策，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中产生了新的调整因素，需要对 2016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进行调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3,007,496 万元，减少收入 32,721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3,049,798 万元，增加支出 105,279 万元；调整后收不抵支部分按规定使用历史结余基金。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如无不妥，请批准执行。

- 附件：1. 佛山市级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
2. 佛山市级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支出项目安排
情况表
3. 佛山市级 2016 年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
4. 佛山市 2016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